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
第九次行政透明推動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年03月22日（星期一)上午10時。

貳、地點：本局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林副局長德清　　記錄：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名冊）

伍、主席致詞：(略)

陸、秘書單位工作報告：(略)

一、本次會議係依據本局修正工程行政透明措施實施計畫第伍點由「行政透明推動小組」按季召開會議，研討推動狀況辦理。本局第八次工程行政透明措施行政透明推動工作小組會議資料，業依規定陳報上級核備。

二、本局工程行政透明措施案件，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09年3月17日經水廉字第10911007540號函示，檢送之「經濟部水利署第二屆工程行政透明績優獎評選計畫」，推薦參選工程，參與工程行政透明績優獎評選，經109年04月07日召開本局第七次工程行政透明措施行政透明推動工作小組會議決議，審議修正通過「本局工程行政透明績優獎自評意見表「（安農溪大埔堤防行健橋至義隱橋段環境改善工程）」，並於109年04月14日陳報上級參加評選。水利署於109年「第二屆工程行政透明績優獎」於109年12月11日召開評選會議，經水利署109年12月31日經水廉字第10911041570號函，本局提報安農溪大埔堤防(行健橋至義隱橋段)環境改善工程，榮獲第二群組「河川局、北特局及水規所組」優等在案。

三、經濟部水利署政風室110年2月18日水廉一字第11011004840號函示：水利署前以107年9月12日經水廉字第1071102384號函頒水利署暨所屬機關「工程行政透明措施實施計畫」，實施迄今2年4個月餘，為瞭解各局工程行政透明措施辦理情形，請配合更新附表「工程行政透明管控案件一覽表」、「行政透明推動小組會議統計表」，並填列「工程行政透明辦理情形調查表」，於110年2月底前函報本室。本局「工程行政透明管控案件一覽表」、「行政透明推動小組會議統計表」、「工程行政透明辦理情形調查表」業於110年2月25日陳報上級核備。

四、本局工程行政透明措施行政透明推動工作小組成員，因應業務需要重新改組，業經於110年3月2日簽奉核定由林副局長德清為召集人，賴秘書昱彰為副召集人，小組成員：政風室藍主任慧敏、工務課李課長建和、管理課李課長東盛、林正工程司年初、許正工程司淑麗、張正工程司有德、林副工程司祖強、楊副工程司顓銘等人，以利業務推動。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本局「蘭陽溪30~34斷面間河段疏濬工程兼供土石採售分離作業」工程行政透明措施案件網頁登錄人員，提請討論。

決議：請管理課林工程員逸修及資產課兼辦資訊人員擔任本局工程行政透明措施案件網頁登載人員，並依規定於水利署全球資訊網－業務專區－工程資訊之水利署暨所屬機關工程行政透明措施實施計畫專區，登載本局工程行政透明相關措施資訊。

提案二

案由：本局110年度工程行政透明措施參獎案件「蘭陽溪30~34斷面間河段疏濬工程兼供土石採售分離作業」，規劃具體推動之措施 （如附件工程行政透明措施規劃表），提請審議。

決議：

一、本案「修正通過」。

二、請管理課依委員建議修正事項及本案實際可推動行政透明措施內容、時程修正規劃表後，依規定送水利署辦理。

三、修正規劃表內容如下:

修正內容如下:

辦理階段	修正後	修正前
二、擬定招標文件階段	適時邀請專家學者及其他機關辦理討論會議。	適時邀請專家學者及其他機關辦理工程座談會，公開規劃設計資訊。
	適時邀請相關合格及良好廠商，說明並提供工程相關資訊，鼓勵參與投標。	適時辦理招商說明會，說明並提供工程相關資訊，鼓勵參與投標。
	於招標文件及契約內規定，承攬廠商定期提送施	於招標文件及契約內規定，承攬廠商施工報表、檢驗報

	工報表、檢驗報告等工務文件。	告等工務文件，將列入政府公開資訊，俾廠商之所遵循。
四、履約管理階段	將工程進度於機關全球資訊網公開，並公開在建工程施工照片或即時影像。	將工程進度於機關全球資訊網公開，含施工、監造報表、工期展延理由、日數及各重點工項之品質檢試驗報告
		公開在建工程施工照片或即時影像，公布施工品質計畫書及品質成果報告
	必要時公開變更設計說明、修正預算(變更設計)內容等相關資料。	公開變更設計說明、修正預算(變更設計)內容明細表及經費變更比較表等相關資料。
	設立民眾意見交流信箱。	設立民眾陳情專區。

捌、主席裁(指)示:

玖、 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